

对外经济贸易丛书

世界各国(地区) 现行贸易政策

江林 主编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对外经济贸易丛书

世界各国(地区)现行贸易政策

江 林 主编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沪)新登字203号

世界各国(地区)现行贸易政策

江 林 主编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外国语大学内)

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开本 850×1168 1/32 17 印张 4 插页 376 千字

1994 年 6 月第 1 版 199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 000 册

ISBN 7-81009-776-8

F·017 定价: 14.00 元

《对外经济贸易丛书》编辑委员会

主 任 封福海

副主任 薛蕃康

顾 问 裘劭恒 汪尧田

编 委(按姓氏笔划为序) 俞杏堂 穆国豪



前 言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我国的经济生活将不断加深与世界市场的溶合;而关贸总协定席位的恢复,又使我们面临如何运用关贸总协定最大限度地获取经贸利益的任务。要想真正地参预世界市场,就必须了解世界各国(地区)的现行贸易政策;而要想按照关贸总协定法律体系最大限度地获取经贸利益,则必须随时监督和把握世界各国(地区)的现行贸易政策。

为确保各成员方的贸易政策透明和推动国际贸易顺利发展,关贸总协定于1988年确立了对其所有成员方进行贸易政策定期评审的制度。关贸总协定现已完成了22个国家和地区的贸易政策首次评审,并出版了详尽的评审报告。为使我国的经贸界人士(管理经贸事务的政府机构工作人员、所有涉外企业的经营管理人员、经贸研究人员和经贸院校的师生)全面了解100多个关贸总协定成员方的现行贸易政策,我们根据关贸总协定最新出版的《贸易政策评审报告》将分批编写《世界各国(地区)现行贸易政策》。本书向读者首批推出14个国家和地区的现行贸易政策,编写工作是在查阅了近千万字资料(14项贸易政策评审报告)的基础上完成的。

本书所涉及的国家 and 地区是按其英文字母顺序排列先后的。对这14个国家和地区先按其所在洲的名称字母排为美

洲、亚洲和欧洲,然后再按国名字母顺序排列。因此毫无厚此菲彼之意。参加本书编写工作的是上海对外贸易学院对外经济贸易研究所和关贸总协定上海研究中心的部分研究人员(按姓氏笔划为序):王伟民、方健、邓晓卫、汪晓沁、邱松年、陈强顺、陈俊、陈满生、顾邦林、章翔、傅志耕、戴芷华、戴常明等。

江 林

1993年3月

于上海对外贸易学院

目 录

一、阿根廷的现行贸易政策	1
(一) 阿根廷的经济贸易现状	1
(二) 阿根廷的进口贸易政策	5
(三) 阿根廷的出口贸易政策	9
(四) 影响产业的贸易政策	13
二、加拿大的现行贸易政策	31
(一) 加拿大的经济贸易现状	31
(二) 加拿大的总体贸易政策	35
(三) 加拿大的进口贸易政策	44
(四) 加拿大的出口贸易政策	65
(五) 影响产业的贸易政策	68
三、智利的现行贸易政策	80
(一) 智利的经济贸易现状	80
(二) 智利的进口贸易政策	82
(三) 智利的出口贸易政策	92
(四) 影响产业的贸易政策	95
四、哥伦比亚的现行贸易政策	104
(一) 哥伦比亚的经济贸易现状	104
(二) 哥伦比亚的进口贸易政策	112
(三) 哥伦比亚的出口贸易政策	122

(四) 影响产业的贸易政策·····	126
五、美国的现行贸易政策·····	141
(一) 美国的经济贸易现状·····	141
(二) 美国的进口贸易政策·····	147
(三) 美国的出口贸易政策·····	161
(四) 影响产业的贸易政策·····	164
六、澳大利亚的现行贸易政策·····	178
(一) 澳大利亚的经济贸易现状·····	178
(二) 澳大利亚的进口贸易政策·····	188
(三) 澳大利亚的出口贸易政策·····	198
(四) 影响产业的贸易政策·····	203
七、香港的现行贸易政策·····	225
(一) 香港的经济贸易现状·····	225
(二) 香港的进口贸易政策·····	235
(三) 香港的出口贸易政策·····	243
(四) 影响产业的贸易政策·····	248
八、日本的现行贸易政策·····	255
(一) 日本的经济贸易现状·····	255
(二) 日本的进口贸易政策·····	258
(三) 日本的出口贸易政策·····	271
(四) 影响产业的贸易政策·····	274
九、新西兰的现行贸易政策·····	290
(一) 新西兰的经济贸易现状·····	290
(二) 新西兰的进口贸易政策·····	297
(三) 新西兰的出口贸易政策·····	306
(四) 影响产业的贸易政策·····	308
十、奥地利的现行贸易政策·····	319

(一) 奥地利的经济贸易现状·····	319
(二) 奥地利的进口贸易政策·····	324
(三) 奥地利的出口贸易政策·····	337
(四) 影响产业的贸易政策·····	343
十一、欧共体的现行贸易政策 ·····	356
(一) 欧共体的经济贸易现状·····	356
(二) 欧共体的金融货币体系现状·····	378
(三) 欧共体的进口贸易政策·····	384
(四) 欧共体的出口贸易政策·····	404
(五) 影响产业的贸易政策·····	406
十二、摩洛哥的现行贸易政策 ·····	427
(一) 摩洛哥的经济贸易现状·····	427
(二) 摩洛哥的进出口贸易政策·····	437
(三) 影响产业的贸易政策·····	444
十三、瑞典的现行贸易政策 ·····	453
(一) 瑞典的经济贸易现状·····	453
(二) 瑞典的进口贸易政策·····	456
(三) 瑞典的出口贸易政策·····	469
(四) 影响产业的贸易政策·····	471
十四、瑞士的现行贸易政策 ·····	482
(一) 瑞士的经济贸易近况·····	482
(二) 瑞士的进口贸易政策·····	491
(三) 瑞士的出口贸易政策·····	498
(四) 影响产业的贸易政策·····	503

一、阿根廷的现行贸易政策

(一) 阿根廷的经济贸易现状

阿根廷的经济现状

最近,阿根廷政府正着手实施出口导向战略,这为阿根廷经济的持续增长带来了希望的曙光。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的大衰退,以及国际市场上农产品价格的逐年下跌,促使阿根廷开始走上进口替代的道路,但却导致对外贸易的萎缩和外国直接投资的减少。阿根廷70年代实行的宏观经济政策导致财政收支的严重不平衡、宏观经济形势的不稳定、过度的通货膨胀和债务的急剧增加。80年代初期,净投资和劳动生产率的下降导致经济缺乏活力和人们的信心降低。政府正采取一系列的财政、货币、贸易与工业政策,以促进国家的经济发展。1989年9月,新政府引入“改革法”,以促使公共部门的私有化。这个私有化计划旨在减少政府开支,增加经济活力,减少外债。一个月之后,政府又颁布了“经济紧急救济法”,搁置了由于地方政策的不同而产生的出口争议和税收豁免等问题,还颁布了“外国投资法”,以及提高汽油价格和服务业的税收。大多数变革已于1991年开始实施,包括将货币钉住美元,采取法律措施规定货币的发行量。国际收支通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备用信贷来抵平,改革所需的其它资金来源于世界银行和全美开发银行的贷款。就贸易政策而言,除

了汽车之外,其它工业品的数量限制已被取消;复杂的许可证制度也被废除;平均进口关税降到了12.2%,出口关税也被大幅度削减。1991年10月30日,政府又颁布了新法令,在更大范围内大幅度减少政府对经济 and 外贸的干预。采取上述措施后显而易见的结果是:通货膨胀率降低到20年来的最低点,债务的二级市场开始运转,资本开始回流,出口与进口开始稳定地增长,贸易赤字开始减少,人们开始对政府投以信任票。这些方面所取得的成效使政府能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商谈延长30亿美元的贷款。下一步的计划就是再融资和重新安排私人银行中的外债。

阿根廷的对外贸易现状

现在,阿根廷的出口量已从1970年的世界排名第48位上升到第46位,进口量从1970年的世界排名第44位降到第61位,1990年它的商品出口额占世界商品出口总额的0.35%。在整个80年代,阿根廷总的来讲能保持贸易盈余,然而,盈余变动很大,这大体上反映了经济紧缩和进口限制政策的影响。进口额从1970年的40亿美元飞跃上1980年的105亿美元,旋即又降至1982年的50亿美元以及1985年的42亿美元。经济紧缩政策和进口限制政策还导致80年代初期的债务危机。在整个80年代,世界市场上农产品价格普遍下降,阿根廷出口商品结构中工业制成品的出口比重开始加大,而农产品的出口额占阿根廷总出口额的比重从1965年的94%锐减到1983年的82%,1989年的65%。世界市场上农产品价格的下跌,一方面反映出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另一方面也与贸易大国支持农业发展的政策和实行出口补贴有关。工业品出口的增长得益于充分挖掘现有的生产潜力和进行产业结构的重新组合。另外,80年代初和80年代末的外汇汇率的降低、国内

货币的贬值也刺激了工业品的出口。80年代的工业制成品的出口状况表明阿根廷的制成品有潜在的出口能力。但是,许多工业部门尽管多年受到贸易保护,然而至今效率仍然很低,而且缺乏灵活性。阿根廷的主要贸易伙伴是欧共体、美国和巴西。1970—1990年间,在阿根廷出口总额中,出口到欧共体的份额已从53.3%降到30.3%;而输出到巴西的出口额所占比重则从8.9%上升到13.8%;输出到美国的商品出口额所占比重也从7.8%上升到11.5%。在过去的20年中,阿根廷与拉丁美洲国家的贸易不断加强。1990年,出口额中的28%是输出到拉丁美洲,而进口额中的35%来自拉丁美洲,这相应地与1970年的21%和23%相比已有很大的进步。在80年代里,巴西已成为阿根廷又一个重要的进口国。1990年来自巴西的进口总额占阿根廷的总进口额的17.6%,而1970年仅为11%。

对外贸易法律框架

阿根廷涉及贸易的法律结构很复杂,包括各种法律、法规、法令和决议案。自1989年的“经济紧急救济法”公布后,目前政府已搁置或废除了许多涉及贸易与税收的法律。1991年10月30日政府公布的总统令进一步阐明政府将缩小其对国内市场的行政干预、放宽对外贸易。一个新的贸易法正在拟定之中,它将特别体现出政府加入关贸总协定后签署的反倾销协议的原则。阿根廷的主要经济管理机构是“经济和公共事务部”但在对外经贸联系和谈判中,外交部也肩负一定的责任。政府与工业企业方面保持着紧密联系,并专门设立机构听取私人 and 团体组织就对外贸易政策所提出的意见。另外,一些经济研究机构和出版社、新闻机构也对政府的行为进行监督。阿根廷于1968年加入关贸总协定。

阿根廷对外贸易关系

阿根廷与其他国家间的正常贸易关系是基于关贸总协定和拉美一体化组织的有关协议。现在有 65% 的进口货在最惠国待遇的基础上征税，另 35% 的进口货物则采用一般税率。对于来自拉美一体化组织成员国的货物考虑给予一定的优惠，所以可以认为享受优惠的货物的范围会更大。现在在 11,500 种货物中，仅有 407 种货物受制于关贸总协定的规定。在拉美一体化组织中，阿根廷与其他成员国之间仅就一定范围内的贸易或经济内容达成协议。与巴西达成的一个协议就是经济与贸易混合的协议。在拉美一体化体系之下，阿根廷与巴西、巴拉圭、乌拉圭共同组成一个南美共同市场，并签署了墨科苏尔协议，这协议于 1991 年 11 月 29 日开始生效。它的目标是“逐渐地、连续地、自动地降低关税，同时伴随非关税壁垒或相应措施的全面减少，最终于 199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在该地区范围内取消所有的关税和非关税限制性措施。”每个国家现在都有一些商品例外，但最终将不存有任何例外。这个南美共同市场可以增加全地区的福利，提高生活水准，但这要取决于市场导向政策的成功实施。阿根廷是普惠制的受惠国，但统计数据显示它直接从普惠制中获得的利益很小，这主要是因为它的主要出口产品——农产品被排斥在普惠制之外。

阿根廷的许多问题都与欧共体和美国就农产品补贴的协议有关。据统计数据估计，阿根廷从全球贸易自由化中可获得的利润约在 32 亿美元到 119 亿美元之间。另外，阿根廷非常注重加强与邻国之间的联系，“南美共同市场协议”就是一个很好的例证。南美共同市场成员国在农业方面有互补性，例如，巴西是阿根廷的主要小麦市场，因此，阿根廷非常关注美国出口到巴西的小麦补贴。同时南美共同市场形成后，对工

业制成品的流向也产生了影响，它会促进产业内贸易的飞速发展。阿根廷正在消除过去进口替代战略中的反农产品出口倾向可能导致阿根廷农业部门的规模相对增加。另外，许多农业部门都在尽力挖潜以提高劳动生产率，但这要依赖于这一领域中国际贸易自由化的程度。从长期来看，国际商品的价格呈下降趋势，在短期内可能有所波动，这个中短期的波动可能有利于农业，并且从长期来看，工业制成品出口的增长是必然的结果。这种趋势在南美共同市场协议中得到体现。这就暗含着要有一种政策能促使经济结构发生变化，以与阿根廷的动态比较利益相一致。沿着政府现行的改革计划进一步走下去，将导致关税进一步降低和数量限制的取消，这种变化着的激励机制将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们的信心，而且有利于解决突出的经济矛盾。阿根廷很关注乌拉圭回合的多边谈判，这将促进贸易的自由化进程，使阿根廷能更广泛地进入全球市场。

(二) 阿根廷的进口贸易政策

进口关税

阿根廷是关税制度最复杂的关贸总协定成员国之一，其进口关税目录共有 11,744 个条目。阿根廷政府并不公布它的关税税率，有关税率的信息主要来自于一家私人开办的出版物《进出口商实务指南》。尽管这份出版物发行量很大，但事实上它并未获得政府的批准。然而在政府立法中，它又常被引用。协调关税制度已于 1991 年起被引入出口分类，现在正设法将其引入进口商品的分类制度。阿根廷的关税征税基础是进口货物的 CIF 价格。现在有 407 种商品的关税仍处于较高的水平。

在这次乌拉圭回合中，阿根廷提出将整个关税限制在

35%以下,此建议并不包括在进口商品上征收的其它税,这将给出口商提供更大的担保,以确保他们所面对的市场在关税上的总体费用水平不至于很高。自1988年10月21日开始,政府开始实施一系列的关税改革,大多数进口商品的关税被限定在15%—53%之间,最高关税率如机动车、汽车等也已从115%减少到40%;15%的进口附加税也被取消;特别税仅用在40种进口商品上,如汽车、服装等。1989年10月10日,关税再一次被削减,所有40%以上的关税都被减少到40%。几个月后,关税又减少到最高从价税为30%,但仍有很多特别税存在。1991年4月1日,阿根廷政府开始实施一个新的关税改革一揽子计划,旨在建立三层的关税体制:①制成品3,644种,关税在22%左右;②受配额限制的汽车制品的进口关税被提高到35%,有参考价格的电子产品进口税也升到35%;③涉及3,900项中间产品的关税税率降到11%。另外,涉及5,200项商品的初级产品与资本密集型产品被免税;被征收特别税的322项商品则归口到征收22%进口税的商品大类中去。加权平均从价税从22%下降到9.5%。自1991年12月起,早先被免税的商品现也征收5%的统一进口税,在原进口关税11%一栏中的商品的关税提高到13%,而处于22%到35%之间的关税则没有变化。但自1992年1月1日起,汽车与汽车部件的关税从35%减少到22%。总的加权平均关税从9.5%上升到1992年初的12.20%。石油、农业、工业产品的进口关税分别从0%上升到5%,1.8%上升到6.4%,10.1%上升到12.7%。

阿根廷没有季节性关税。在拉美一体化组织中,阿根廷与其他成员国互相给予关税优惠。一般讲,从拉美国家进口货物只征收最惠国待遇关税的一半。在阿根廷与其他三国共同签署的南美共同市场协议生效后,阿根廷将向其他三国开放

市场，但一些较为敏感的商品仍属保护之列。美国与拉美国家之间的自由贸易得到进一步发展，美国低价向阿根廷供应大量商品，这将给阿根廷带来巨大冲击，但贸易扩散往往是双向的，最强有力的竞争者才能占领市场。阿根廷没有给予沙特阿拉伯、伊朗最惠国待遇，而对伊拉克、利比亚则只部分地给予最惠国待遇。

进口关税配额

除了在拉美一体化体系中达成的部分商业协议中规定使用的配额之外，阿根廷不使用进口关税配额。

进口最低限价

大多数官方参考价格已于 1987 年第一季度到 1988 年底之间被取消。这一行动根源于阿根廷执行在关贸总协定中达成的海关估价协议。在电子产品进口中大量使用的参考价格也被 1991 年 6 月 6 日颁布的法令(1991 年第 1084 号法令)所取消。在针对特别国家特别商品实施反倾销或反补贴措施时，阿根廷海关法允许设立最低进口价格。

禁止进口

只有很小一部分产品是被禁止进口的。这些产品主要与健康、安全、军事等有关，并可能涉及动物、植物、种子、药品、各种包装材料等等。例如，禁止从巴拉圭进口活牲畜，禁止从巴西、智利进口马。

进口许可证制度

自 1991 年 4 月 1 日起，除 25 项商品外，其它商品的进口许可证已被取消。这些许可证主要涉及数量限制。工业贸易部处理许可证的申请。

进口配额

尽管在贸易上已进行了许多改革，但数量限制仍对 9 项

商品依然有效，如汽车、卡车等。1991年分配给巴西的配额数量为18,000辆，分配给其他国家的配额数量总共为8,000辆。

国营贸易公司

全国谷物交易委员会和全国肉类制品委员会都是国营贸易公司，他们分别垄断了谷物与肉类制品的进口。

进口卡特尔

关贸总协定秘书处没有发现阿根廷有进口卡特尔，阿根廷虽有制止不正当竞争商业活动的法律，但至今仍无一个判例。

技术标准

阿根廷的技术标准是由工业贸易部与阿根廷国家计量局共同负责制订。技术标准基本上遵循国际标准化组织与泛美技术标准委员会颁布的标准。进口与出口使用同一种标准。

政府采购

阿根廷没有在东京回合上签署有关政府采购的协议。根据 340 号法令，政府采购当地商品给的优惠价格不得高于进口价格。现在此法已被搁置，因为，国家不再需要进行国家级的采购。

原产地规则

根据拉美一体化协议，来自非拉美一体化组织成员国的商品原料的 CIF进口价值不得超过该商品向阿根廷出口时的 FOB价格的50%。除此一般规则外，在与特殊国家进行特殊产品贸易时订有特殊的协议。如与巴西进行资本货物贸易要求含有80%以上的巴西国内成分。南美共同市场协议中的原产地规则与拉美一体化组织中的原产地规则是相一致的。

反倾销，反补贴措施

1991年4月9日，阿根廷在东京回合上签署了反倾销协